



逕啓者：

遴選結果通知書

貴子女 就本計劃之申請，已有初步的結果，現通知 貴家長：

1. 根據有關的評選制度進行遴選後，貴子女是最高分的12位候選學生之一，並獲優先考慮為正選學生。
2. 如 貴子女隨團出發，需自付全程旅費HKD\$15,000。如全程旅費最終在正常情況下超支5%或以下，家長需同意回程後一個月內繳付校方代為墊支的實際金額。
3. 無論參加與否，請於十月二日(星期二)將回條交校務處。如決定參加，請即時繳交全費HKD15,000。(除非旅遊證件有問題致不能成行並得本計劃財務委員會批准，否則已交之旅費不能退還)。

由於金額龐大，請家長親自繳交，以防有失。可繳交現金或支票。支票抬頭請寫「香港路德會增城兆霖學校法團校董會」。如至十月二日(星期二)仍未繳費而未有提出原因，將當作自動放棄論。

此致

貴家長 台鑒

校長： 陳好得 啟

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

回 條【請於十月二日(星期二)交回校務處】

第 58/ 18 號

逕覆者：貴校第 58/ 18 號學生通告之內容，本人業經知悉。並決定：

* 支票號碼：_____。參加此計劃，並交來全程旅費現金/支票 HKD15,000。本人並同意有關的付款及退款安排。

* 不參加此計劃

此覆

香港路德會

增城兆霖學校校長 陳好得

_____ 班學生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
(*請在適當的內加✓)